

# “逻辑真理”与“事实真理”的对峙

## ——评迪伦马特的侦探小说《诺言》

张俊萍

(江南大学外国语学院,江苏 无锡 214000)

**[摘要]** 瑞士作家迪伦马特以哲理剧的创作闻名世界,而其侦探小说《诺言》也沿袭了他戏剧创作的哲理深度,具有独特的魅力。《诺言》讲述了一桩颇具悬念的谋杀案,描绘了侦探员为履行诺言所作的艰苦侦查。但它不同于一般的侦探小说,整部小说富含哲理,至始至终探讨哲学史中十分棘手的“逻辑真理”、“事实真理”以及与此相关的“逻辑必然性”、“自然必然性”和因果律的困境,揭示了人类理性在面对偶然性时所遭受的冲击。

**[关键词]** 迪伦马特;侦探小说;《诺言》;真理

**[中图分类号]**I106.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6973(2017)06-0060-04

### 一、迪伦马特及其侦探小说《诺言》

瑞士德语作家迪伦马特(1921—1990)以哲理剧的创作闻名世界,而其侦探小说《诺言——侦探小说的安魂曲》(后文简称《诺言》)也沿袭了他戏剧创作的哲理深度,具有独特的魅力。

《诺言》是迪伦马特最后创作的一部侦探小说,讲述了一桩颇具悬念的谋杀案,描绘了侦探员为履行诺言所作的艰苦侦查,它具备传统侦探小说中凶杀、追捕、审讯等情节要素,但它与传统的侦探小说有很大的不同,小说的重点不再是一环扣一环的案件分析,结局也不再是几乎被神化的超级侦探的绝对胜利,而是侦探故事外衣下关于“逻辑真理”与“事实真理”、偶然性和必然性以及人类理性局限的哲理思考。

《诺言》中的主人公——侦探员马泰依,是一个思想单纯、生性孤僻却严谨认真的人。正当他即将前往国外担任专家顾问之时,出现了奸杀幼女的惨案。马泰伊向被害幼女的父母许下了抓住真凶的诺言。很快,一个有前科的小贩被当作嫌疑人逮捕,而且其在供录过程中自认有罪并于当天在监狱

中自杀身亡。案子算是了结,马泰依可以说实践了自己诺言可以安心出国。但种种迹象和证据让精于推理的探长马泰依怀疑真凶另有其人,严肃认真、追求正义的他毅然决定放弃出国高升的好机会,布下周密计划企图抓住真凶。为方便侦探,马泰依甚至辞去公职,承包下他认为凶手极有可能经过的加油站,雇佣妓女并以她的女儿为诱饵,等待凶手再次行凶落入陷阱。马泰依的做法自然遭到众人嘲讽但他却依然坚持己见、我行我素。在很长一段时间的等待后,马泰依从小女孩那里了解到她新近结识的一个高大个子男人,他推断此人很可能是罪犯,于是向警察求援,布置好陷阱,准备跟踪小女孩并伺机抓住凶手。然而凶手没有出现。其他人都认为马泰依的推断是错误的,并放弃追查此事,只有马泰依固执己见,像希绪弗斯一般年复一年依然在加油站等待凶手的出现,而凶手却永远没有出现。

小说似乎迥异于以娱乐大众为主要目的的普通侦探小说,作家在侦探故事中注入了深刻的哲学内涵,整部小说富含哲理,至始至终探讨哲学史中

**[收稿日期]** 2017-06-10

**[基金项目]** 江苏省教育厅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指导项目“迪伦马特‘犯罪小说’的哲理主题和叙事手法”(项目号 2013SJD750029)

**[作者简介]** 张俊萍(1973—),女,浙江诸暨人,江南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硕导,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比较文学、英美文学与文化、小说理论。

十分棘手的“逻辑真理”、“事实真理”以及与此相关的“逻辑必然性”、“自然必然性”问题和偶然性的巨大威力，揭示了人类理性在面对偶然性时所受到的冲击和因果律的困境。

## 二、主人公信奉的“逻辑真理” 和作者陈述的“事实真理”

显然，主人公马泰依与经典侦探小说中的侦探如福尔摩斯、波洛等人一样擅长逻辑推理。以小说中一位精神病大夫的话说，马泰依是他“见到的人里最有理性的一个”，按小说中马泰依的顶头上司警察局长的话来说，马泰依比侦探小说作家笔下任何一个虚构的大侦探都更有才能：“他把警察局这个机构运用得就象一把计算尺一样。”<sup>[1]347</sup> 马泰依是个擅长缜密计算、理性推理的人。在他看来，这个世界中一切都符合逻辑地按因果律展开并且均表现出必然性，也就是说，他信奉“逻辑真理”。他根据被害女童生前所绘的一幅夸张怪诞的儿童画推断：眼前的案子与几年前的两起女童被杀案很可能是同一个人所犯，杀害孩子的罪犯很可能是一个身材高大而智力低弱的精神变态的男人，此人在家里由于不得不忍受一个地位、年龄、权威都远胜过他的女性的压迫，因此专以杀害女童作为发泄；马泰依还推断嫌疑犯很快又会物色新的作案对象。马泰依调查过程中所做的每一步都是为了找出凶手验证自己的推理。很快，他根据自己的推理设置陷阱，他盘进了一家处在推想中的凶手最有可能路过的加油站，还领养了一个与被害者很像的女童作诱饵。就这样，马泰依开始守株待兔般地等待凶手。在很长一段时间的等待后，马泰依从女孩那里了解到她新近结识的一个高大个子男人，他以十分严密的逻辑推理推断此人很可能就是罪犯，于是安排好全副人马跟踪女童等待凶手，但凶手却一直没有出现。严重受挫、失去同事信任的马泰依依然固执己见，相信自己推算出来的案件“真相”，在加油站年复一年徒然地等待凶手的出现。马泰依为了兑现自己的诺言、为了证实自己推算的“逻辑真理”，几乎葬送了自己的一生。他“偏执”到了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在苦苦等待中失去了自我，最后穷困潦倒，甚至被人当成疯子。

然而故事却没有结束，迪伦马特在小说结尾展现给读者关于这个案件的前后真相——完全不符合因果律和必然性、无法加以逻辑推演的“真理”——“事实真理”。实际情况是，凶手阿尔伯特当天在前去行凶的路上遇车祸身亡。这正是当天

马泰依布好陷阱却未能如愿的原因。当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在加油站等待凶手出现的马泰依最后被告知真相时，绝望潦倒、几近癫狂的他几乎连听人说话这一简单的事情都无法做到了。凶手阿尔伯特的家庭情况、个性特征、作案动机正如马泰依所推断的，凶手确实娶了位地位远在他之上的贵妇人，确实心理变态，也确实曾经残害多名小女孩，但他在当天案发之前遭遇车祸，而其妻身为贵妇，因怕世人嘲笑，即便是在丈夫意外身亡可以逃脱惩罚的情况下也不愿报案，这也使得“事实真理”一直石沉大海。

## 三、《诺言》中两位叙述者关于“逻辑必然性”与“事实必然性”的探讨

显然，小说主人公所信奉的“逻辑真理”遵循因果律、具有必然性，而“事实真理”则脱离因果律、具有偶然性，正如哲学家莱布尼茨所说：“推理的真理是必然的……事实的真理是偶然的。”<sup>[2]</sup> “必然性”是指事物发展、变化中不可避免和一定不移的趋势。西方哲学史上的必然性问题，涉及对“逻辑必然性”和“自然必然性”的看法。“逻辑真理”和“事实真理”的区别也与“逻辑必然性”和“自然必然性”问题紧密相连。多数哲学家承认以因果律推演的逻辑的必然性，认为这是科学研究得以开展的重要基础；而对自然界是否存在必然性，哲学史上争论极多。不少哲学家“否认自然的必然性，而只承认逻辑的必然性。”<sup>[3]291</sup> 由此他们把逻辑真理与事实真理截然区别开来，认为逻辑真理是有必然性的，而事实真理则不具有必然性。

《诺言》不仅呈现了与一桩案子相关的“逻辑真理”和“事实真理”，也借用两位小说叙述者探讨了与小说主题相关的重要问题——“逻辑必然性”与“自然必然性”。《诺言》以第一叙述者“我”（讲述整个故事的叙述者）——一名刚作完关于侦探小说写作技巧报告的侦探小说家——与第二叙述者（讲述马泰依故事的叙述者）——一名从事实际侦探工作的警察局长——讨论侦探小说写作中的“必然性”开始。既然谈话的内容是关于侦探小说的写作技巧，“逻辑必然性”和“自然必然性”问题自然是两人争论的焦点。“我”代表传统侦探小说写法的拥护者，深信“逻辑必然性”和“自然必然性”，尊崇事件发展的“必然性”和侦探探案的因果逻辑演算，而警察局长则批判了“‘我’一贯推崇的侦探小说写法”<sup>[4]127</sup>，嘲笑了“传统侦探小说的虚假性”<sup>[4]128</sup>。这位警察局长最后还对侦探小说家提出了这样的批

评：“现实生活中只有部分事物具有逻辑性……自古以来，你们作家为了戏剧规律而把真理抛在一边……偶然性——这个无法估量的、不能比较的东西——的作用实在巨大……而你们这批要笔杆子的人……仅仅是写你们控制得住的世界……但这样的世界纯粹是个骗局。”<sup>[1]345—346</sup>显然，警察局长所说的“真理”指逻辑真理之外的、不具有必然性和因果逻辑性的事实真理；而且，我们也可从中得知，警察局长只认可“逻辑必然性”而否认“自然必然性”，因为在在他看来，“偶然性”作用巨大，在自然界中、现实生活中，“只有部分事物具有逻辑性”。为了证实自己的观点，警察局长讲述了马泰依的故事。事实胜于雄辩，最后，追求“必然性”和“逻辑性”的侦探小说家——小说的第一叙述者“我”竟然无言以对，在这场关于必然性的讨论中败阵下来，不得不承认，无论是现实世界还是侦探小说的虚构世界中，并不存在“自然必然性”，人类不能以“逻辑必然性”去看待整个现实世界。

#### 四、《诺言》中主人公的“必然性”观念哲学溯源

在马泰依的故事中，很显然，马泰依是个极端信奉必然性的人。他的悲剧正由于他以“逻辑必然性”去看待整个世界，换言之，他认可自然必然性，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均有其必然性，均可像作科学的研究一样去推论；同时作为一名查破重案的探长，他信任理性推理，认为一切都可以通过逻辑推理精确计算。

读者可以发现，主人公马泰依在必然性问题上，并非空穴来风，迪伦马特笔下这一人物的观点可以追溯其哲学源头，在必然性问题上，马泰依师承德漠克利特、达·芬奇、斯宾诺莎、霍尔巴赫、黑格尔等哲学家。这些哲学家无论从唯心立场还是唯物立场出发，均认可自然的必然性。例如，德漠克利特作为一个唯物主义的原子论者，承认自然现象的因果制约性和规律性；达·芬奇强调自然界的一切现象都服从客观的必然规律，认为“必然性是自然界的教师和养育者，必然性是自然界的主题和发明家……是永恒的规律。”<sup>①[3]292</sup>斯宾诺莎则从机械决定论的立场出发，强调自然的必然性的存在，认为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必然的，正像数学所表明的那样”<sup>[5]</sup>，世界上的万物都保持着“永恒的、牢固不变的秩序”<sup>[6]</sup>；霍尔巴赫甚至认为，自然界（包括

无机界和有机界）的一切现象以及人们的生活，都服从于三个规律：机械的因果规律、惰性规律、引力和斥力规律，他说：“我们所看到的一切现象都是由于它们本身的原因必然地产生的，不管我们知道或不知道这些原因。”<sup>[7]</sup>黑格尔更是从唯心主义辩证法的观点考察必然性问题，认为现实的发展是服从必然性的，一切现实的东西都只能这样地产生，而不能按其他任何方式产生。费尔巴哈则从唯物主义立场出发，论证了自然界中必然性的存在。他说，在自然界里，没有任何事物的发生是脱离自然的必然性的，包罗万象的因果联系在自然界居于主宰地位。在哲学史上，这些哲学家都以“必然性”否定“偶然性”，把因果律当作普遍存在的规律。

马泰依跟他们一样，相信世界井然有序，一切都处于因果链中，因此，他认为，只要依靠逻辑推理，案件真相总能计算出来。他放弃出国机会、购买加油站、雇佣妓女、安排小女孩做诱饵、设置陷阱吸引凶手，一步步按照他自以为计算精确的构想安排行动、等待凶手出现。马泰依的思考和行动是对上述哲学家哲学观点的一种实践。马泰依坚持“自然的必然性”观点，就如他苦守自己作为一名探长的“诺言”，其个人生活的悲剧也正由此造成。

#### 五、《诺言》中展现的世界的偶然性、“因果律”的困境和人类理性的局限

布置好陷阱的马泰依未能如愿见凶犯现身，为证实自己的逻辑推演，他只能继续守着加油站、无限期地等待下去，正因为出现了一个偶然事件，凶犯永远也不可能现身。迪伦马特以这样一个偶然事件让“逻辑真理”和“事实真理”处于明显的对峙状况，把“自然必然性”的荒谬、因果律的困境以及人类理性的局限展示给读者看。

《诺言》借助第三位叙述者——凶犯的妻子，一位临终贵妇——讲述了关于凶犯阿尔伯特的故事，展现了世界的偶然性。阿尔伯特确实是一个身材高大而智力低弱、精神变态的男人，由于在家里他不得不忍受一个地位、年龄远胜于他的妻子的压迫，作为发泄，他经常诱骗女童并将她们杀害。然而，他在当天奔赴马泰依布置的“陷阱”途中车祸身亡，而这是马泰依通盘精密准确的逻辑推理中未曾考虑到的细节。正是这一桩偶然性事件毁掉了优秀探长马泰依的后半生。而且，若不是一个穿红色裙子的女童偶然出现在临终老妇眼前，老妇甚至都

① 见《列奥纳多·达·芬奇选集》第1卷第83页，转引自涂纪亮的《英美语言哲学概论》第292页。

想不起自己已故丈夫曾经杀害若干穿红裙女童这些事情,更谈不上临终前说出真相还马泰依高明探长的名誉。这一切似乎均是“偶然性”造成。

迪伦马特在创作中向来重视“偶然性”。在其哲理剧创作方面,他对“偶然性”情有独钟,他认为:“剧作家的艺术就在于:在情节中恰到好处地插入偶然事件,”<sup>[8]389</sup>而且戏剧中的“人物行动越按计划进行,偶然事件落到他们身上时的效果就越显著”<sup>[8]390</sup>。这些戏剧创作原则也带到了他的小说创作中。《诺言》整体构思便是凸显了偶然性的巨大威力,也揭露了因果律的困境——由于偶然性的存在,人类凭借自己的理性、按必然性所作的因果推理往往落空。小说中的警察局长最后这样评价马泰依:“不妨说有一种偶然性……这使他的天才、他的计策与行动在事后看来显得荒谬……马泰依不认输。他认为他的计算很准确,必定可以和现实相符。因此他否认现实,从而变得一无所获……出于一种执拗的道德原则,我们会试图建立一种完美无缺的理性社会,而这种完美无缺恰恰是彻头彻尾的谎言和极端无知的标志。”<sup>①[1]463—464</sup>警察局长——可以算作是迪伦马特的代言人——还告诫小说中的侦探小说家:“我们只有谦卑地把这种荒谬性包括到我们的思想体系里去,承认在理智企图诚实地面对现实时,人类的理性不可避免地是有裂隙的,总是有扭曲的时候的。”<sup>[1]464</sup>因为人类的理性所照亮的只是世界的一个极微小的片面,在世界边缘的那些昏暗区域里潜藏着宇宙间全部荒谬怪诞,“自古以来,你们作家为了戏剧规律而把真理抛在一边……偶然性——这个无法估量的、不能比较的东西——的作用实在巨大。我们的规律仅仅建立于可能性,建立于统计学上,而不能建立于因果关系上。”<sup>[1]345—346</sup>作家们“试图造就一个正确无误的理性形象,而恰恰是这种正确无误的完美性使形象成为荒诞的谎言,成为作家极端盲目性的标志。”<sup>②[1]11</sup>这些话恰当地道出了迪伦马特对逻辑真理和事实真理、必然性与偶然性、因果律和人类理性能力的看法。

## 六、结语

缪勒曾说:“不断变化的文学风格就是艺术以

及其他一切文学活动里潜在的哲学变化的结果。”<sup>[9]</sup>而就单个作家而言,其哲学思想、哲理思索一定会在其丰富多样的文学创作中得到体现。迪伦马特早年学习哲学,对哲学史稔熟于心,对众多哲学问题作过深入思考,后来这些清晰地体现到其作品主题中。无论是他创作的戏剧还是小说,都富含哲理内容。在其创作中,他往往以生动丰满的人物形象和扣人心弦的情节设计摆出一些让读者深入思考的哲理问题。可以说,在《诺言》中,迪伦马特虽然刻画了逻辑推理——人类理性的威力,引导读者如读传统侦探小说一样去探究“谁是罪犯”、“怎么犯罪”、“为什么犯罪”等问题,但通过犯罪故事的层层展开,作家着力的是对“必然”世界的界线、人类理性的局限、“偶然”的威力、因果律的困境所作的哲学探索。他驳斥了人类自以为是的理性,嘲笑了人类所谓的因果推理“链”,突出了世界的非必然性,否认了自然的必然性。

## 〔参 考 文 献〕

- [1] 迪伦马特. 迪伦马特小说集[M]. 张佩芬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 [2] 莱布尼茨. 神义论[M]. 朱雁冰译.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7:487.
- [3] 涂纪亮. 英美语言哲学概论[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 [4] 张俊萍. 诺言:侦探小说的安魂曲[J]. 外国语言文学, 2012(2):127—130.
- [5] 斯宾诺莎. 笛卡尔哲学原理[M]. 王荫庭, 洪汉鼎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0:86.
- [6] 斯宾诺莎. 神学政治论[M]. 温锡增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63:95.
- [7] 霍尔巴赫. 自然体系[M]. 管士滨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77:308.
- [8] 迪伦马特. 关于《物理学家》的二十一点说明[M]//老妇还乡. 叶廷芳, 韩瑞祥译. 北京:外国文学出版社, 2002.
- [9] 古斯塔夫·缪勒. 文学的哲学[M]. 孙宜学, 郭洪涛译.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序1.

(责任编辑:程晓芝)

① 此话是德国作家海尔曼·康特(Hermann Kant)在论到《诺言》时曾说的。转引自张佩芬的《迪伦马特小说集》“译者序”。